

杨雪舞 著

# 千古枭雄朱元璋的幕后，究竟隐藏了怎样的秘密……

少年贫寒，徘徊在死亡边缘；中年称王，终创建千秋霸业；千古枭雄的背后，究竟隐藏了怎样的秘密……他，做过和尚，做过乞丐，终君临天下，成为九五至尊；后人评说，他是明君，惩治贪官毫不留情；后人评说，他是暴君，兔死狗烹杀人如麻，他，被人称为千古枭雄——朱元璋。

# 千古枭雄 朱元璋

长江出版社

Qiangu Xiaoxiong Zhuyuuanzhang



# 千古枭雄 朱元璋

杨雪舞 著

Qiangu Xiaoxiong Zhuyuanzhang



长征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千古枭雄朱元璋 / 杨雪舞著；—北京：长征出版社，  
2009.9

ISBN 978-7-80204-498-2

I. 千… II. 杨… III. 章回小说—中国—明代 IV.  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10579 号

---

书 名： 千古枭雄朱元璋

作 者： 杨雪舞

责 任 编 辑： 胡高昂

装 帧 设 计： 奇文云海

版 式 设 计： 含章行文

出 版 发 行： 长征出版社

社 址： 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：100832

电 话： 010-68586781

---

经 销： 新华书店

印 刷： 北京华戈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： 787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： 490 千字

印 张： 24.25

版 次： 2009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 2009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 35.00 元

---

ISBN 978-7-80204-498-2

(如有印刷、装订错误，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)

# 前言



对于朱元璋，我一直非常好奇。一个乡下苦极困极的农家小孩，只花了 15 年，怎么就能打出一个天下，当上皇帝？我好奇了二十多年，这期间，凡有朱元璋的书籍、电影、电视，就要去看，结果总不满意。因为我坚信任何事情的成功总有他的原因，而什么风水、面相不可能是成就一个皇帝的唯一原因。

终于有一天，我开始认真地阅读明史，希望找出朱元璋成功的原因。我慢慢地读，细细地想，从那些平实的记录中，竟也逐渐看到一个真实而又鲜活的朱元璋，我终于决定以小说的形式展示出来，目的是让别人也看到一个真实的朱元璋。

开始动笔是在 2000 年的春天，正是“东风随春归，发我枝上花”的好时光。我买了一本《中国历史地图集》、一本《孙子兵法》、还有一部《二十四史》，共三个主要写作资料，每天凌晨早起，不是伏案疾书，便是在三个资料里寻觅、思考，直到下午三时，才出门去走一走。

“天不言而四时行，地不语而百物生。”就这样，我在书斋里度过了“野芳发而幽香”的春，度过了“佳木秀而繁阴”的夏，进入了“风霜高洁”的秋。“天之于物，春生秋实”，我的拙作《千古枭雄朱元璋》顺利完稿了。

这部书稿，因为是写历史上的人物，所以就该力求真实地去表现历史的真；又因为它是小说，就该给读者以文学上的美感和欢悦。这就要求我不仅要充分掌握有关资料，更主要的是能够高屋建瓴地把握历史、展示细节。这些，我都尽了力去做，但由于个人的知识有限，难免有许多不足，还望读者朋友批评指正。

对于朱元璋，我认为他的一生有许多污点，有许多的遗憾，特别是他成功后，因没有一种合理的制度而集权，因集权而亵渎文明、滥杀无辜，给原本血腥味就很浓的帝王头上，又泼了更多的污血。我设身处地地替他想了想，感到历史似乎又只

能这么一步步走来,或许是人的生命有限、个人的精力有限、创造力有限,或许这就是历史的规律。

朱元璋在元朝的废墟上建立了一个新的王朝,他再无能力去改变历代王朝留下的制度,由于封建制度权力斗争的残酷性,他只能选择集权?这些,都是我在进一步思考的问题。但是,就他个人奋斗史来说,有许多值得后人学习的地方,就他结束群雄纷争,最后彻底推翻一个已经腐朽的旧王朝、建立统一的国家这一点上来说,朱元璋是有功于中国人的。

朱元璋的许多超于常人的闪光点,就在他从乞丐走向皇帝的过程中。为了成功,他吸纳众人之长,来成就自己的事业;在群雄争战中,他展示出超乎常人的军事天才;他敏锐的目光、大胆与魄力;他惊人的毅力和勇往直前、压倒一切的精神;他在难以生存的困境中,总是心平气和、沉着冷静,睁大双眼,去捕捉、去抓住每一个机遇,尽最大限度努力去争取胜利,从不言败的精神……等等这些,都是令人神往和值得钻研学习、借鉴的。正是这些闪光点,使朱元璋创造了一个神话,创造了一个千载难遇的奇迹,并且有力地证明:生活,对每一个人都是平等的。生活,欢迎成功者,尊重成功者,让成功者得到名誉和地位。

当我们了解了这个皇帝,就要懂得见贤思齐,见不贤而内自省,让我们做得比他更好,争取更多一点受人尊敬!这,就是我写这部书的动力。

杨雪舞

2008年10月15日



## 【上篇 乱世英雄】

- 第一章：去投军 /3
- 第二章：遭暗算 /29
- 第三章：求生存 /54
- 第四章：乱世雄 /87

## 【中篇 走向皇权】

- 第五章：求贤士 /117
- 第六章：谋大胜 /137
- 第七章：争天下 /171
- 第八章：坐龙椅 /216

## 【下篇 定鼎金陵】

1

- 第九章：定天下 /265
- 第十章：开杀戒 /296
- 第十一章：废相制 /328
- 第十二章：成寡人 /351

亂世英雄

〔上篇〕



# 第一章： 去投军



## 一节. 绝人之路

人生不可能公平。对此，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：要去适应它，学会改变它。在这个世界上，没有人会留意你的苦难，只会有人赞颂你的成功。由于你并不那么走运，暂时还浸泡在苦难中，你最好不要埋怨什么。只能你自己攒足了劲冲出苦难。

### 1

公元 1328 年腊月的一个早晨，暴风雪袭击了太平乡。风卷着掌大的雪花，狂暴地扫荡着山野、村庄，摇撼着百年的古树，仿佛要将它连根拔起来。村庄最北面的朱氏豆腐店在风雪中更显破陋，两根碗口粗的杉木立起的一块招牌，在风雪中挣扎了一会，就“啪”地一声断了。

这招牌刚刚倒地，豆腐店旁，一扇熏得发亮的老松树门，便吱呀一声打开。一个四十多岁、精精瘦瘦的中年男人，跨步出来。

他叫朱五四，是豆腐店里的老板。朱五四快步地走到倒地的招牌前，看看招牌，又看看满天掌大的雪花，在寒风中眯细了双眼。

灰茫茫的风云，遮了天光，他什么也看不清。在凛冽的寒风里，朱五四显得十分憔悴，尽管风疾天寒，他额头上却布满了粒粒汗珠。朱五四这是着急，家里吃了上顿着急下顿，屋外是这般恶劣的天气！屋里的老婆又快生孩子！这会儿，连招牌也给风刮断了。活着真难啊！朱五四轻轻地叹一口气，折身退回屋里，赶紧把门关

上。

昨晚二更时，二娘就开始腹痛。接生婆六姑说，胎位有些不正。结果折腾了整整一夜，二娘还是一个痛。朱五四虽然着急，却是帮不上一点忙。待到三更过后，他便无可奈何地到隔间的豆腐房里去忙活。穷啊！倘若今日打不出豆腐来卖，家里连六姑的接生钱也得欠帐。

朱五四把大锅刷干净，舀好一桶水，正准备往锅里倒，便听到二娘一声紧似一声的痛苦呻吟。他不由得心里打个寒颤，把牙咬紧呆在灶后听着。里屋是二娘的痛苦呻吟，屋外是肆虐的狂风怒吼，更有那对今后生计的担心，朱五四的一颗心，提得紧紧的，豆大的汗珠，从额头上沁出来。

二娘出身于小康之家，小时娇惯过，但后来家道衰落了，也只剩了个穷字。再后来，二娘嫁给仪表堂堂的朱五四，就再没什么好日子过了。朱四人长得不错，心也好，算得上能干，就是太穷！在女人靠男人养活的时代，如果结婚时男人还没能富有，女人便只有跟着吃苦受累。二娘一面在苦累中操劳着，一面不停地给朱五四生儿育女。几年下来，穷还是穷，儿女倒是有了。朱五四记得，二娘以前生儿时，差不多像放个屁一样，从来也没喊过痛。就是生老大时，她也就猫叫般地喊过几声。可是这一回，怎么就这么难下来？这时，朱五四自然不知道他老婆生的将是一位皇帝，出去一趟，被风雪扫了一通后，朱五四的脑子清醒了许多。他又听到了二娘惨烈的叫声，声音撕心裂肺，他受不了啦，也没有往锅里倒水，就盖上大锅盖，朝里屋冲去。大火在灶里熊熊地燃烧着，舀好的那桶水就在灶台上他竟忘了倒进锅里去。

二娘耷拉的头垂在床沿，满脸都写着痛苦，朱五四也痛苦难耐起来。就在他为二娘难过时，听到一声解脱后的叹息，二娘脸上的痛苦在渐渐地消失。六姑双手捧着一个肉球样的东西，朱五四探头看到那肉球上有几根细细的卷毛。

“生啦！”六姑声音里透出胜利的喜悦。她双手将肉球拉开，朱五四才看到是一个满脸皱纹、有着老头般一张脸的儿子，刚想问句什么，只见六姑一手捏着儿子的两条腿，将他倒挂起来，接着就在他小小的屁股上拍了几下。

“哇！哇！哇！”儿子大声地啼哭起来。茅屋里，响起了一个新生命的哭喊声。六姑高兴地双手托着他，送到他的母亲眼前：

“恭喜你，是个带把儿的。”

二娘脸上的痛苦没了，漾起淡淡的笑意：“他爸，给儿取个名”。

朱五四喜欢儿子，但想到本来紧巴巴的日子又要添张嘴，心里怎么也高兴不起来。他看一眼这个把他母亲折磨得半死的儿子，一时不知起个什么名字好。

“如果他前面的老八也活着，这是第九个。”六姑见朱五四不语，在一旁提醒他。

“老八？”朱五四想起了他的第八个儿子，胖乎乎的，他抱过好几回，可惜一岁时就死了，便脱口而出：“重八，这孩子就叫朱重八”。

“重八，让你妈再好好看看你。”六姑高兴地对朱重八笑笑，又一次将他托到二娘面前。

“重八！”二娘从被窝里伸出骨瘦如柴的双手，想抱自己的儿子，只听得外面有人喊：

“失火了，快救火！”

朱五四转身开门出去，正好遇上隔壁汤和的老爸汤老三。

“你家失火啦！”汤老三大声喊，朱五四这才看见自家豆腐房里冒出的浓烟。待他二人冲进去时，只见锅盖在烧红的铁锅上熊熊地燃烧着，火光将整个豆腐房照得通红透亮。朱五大叫一声：这怎么了得！提起一桶水往烈火倒去。只听得“砰”的一声巨响，偌大个豆腐锅，炸裂成好几块，朱五四这才省悟过来：烧红了的锅得让它慢慢冷下来。可是，现在一切都晚了：

家里添了口新人，烧了个锅盖，又炸了口大锅……

可谁又会料到，就为烧了这锅盖，竟给这普通农家小儿平凡的出世增添了那么多神秘的色彩：在朱重八一步步走向皇位之后，出现了许多关于他出生时红光遍地、祥云临空的故事，似乎他真是何方神圣下凡。

世人就这么回事，喜欢锦上添花的人多，愿意雪中送炭的人少。

## 2

中国的历史看多了就会发现，中国百姓的日子，全跟那皇帝的好坏紧密相连。朱重八赶在元末时生出来，自然没好日子过。不过，人也真是万物之灵，再难过的日子，都过得下去。苦难是一种心的感受，是一种欲求难以满足的绝望。朱重八一生下来就在苦难中，小小年纪也没有大人的那些欲求，反不怎么感到苦，倒是活出了少儿时的几多快乐来。

残冬刚刚离去，美丽的春天就匆匆赶来，寒冷的冬日为温暖的阳春代替，大地充满了一派生机。濠州钟离金枪河边的太平乡，山峰连绵，曲线温柔似美人，在和煦的春风里，蓝天白云于头上，淙淙溪水于山脚，山上青草绿树、野花香草，景色十分诱人。更有偶而裸露的岩石，如禽似兽、或床或椅，是放牛娃最喜欢玩耍的地方。朱重八偶然间在豆腐店里听大人说起朝廷朝拜的事情，竟然很深入地印在心里，到了山上，把牛吆喝上山，便与一群光腚小儿，有板有眼地玩起朝廷朝拜的游戏。

朱重八用车的幅板做成朝天冠，用散板做成笏板，把割草的篮子摞起来当金銮殿，自己端坐于上，让伙伴们来朝拜。一群衣衫褴褛的放牛娃，一字儿排开，齐齐地在他脚前跪下，齐声高呼：

“吾皇万岁、万岁、万万岁！”

在所有游戏的放牛娃中，数朱重八个头最小、长相最丑，却又是胆量最大，主

意最多,因而也就最受放牛娃们尊崇。待大家声音落下,高高在上的朱重八,就会把手很有气势地一挥,大声喊道:

“众爱卿平身!”

放牛娃们这才一哄站起来,进行其他的游戏,或是攻战、或是追捕、或是厮杀……

在这些放牛娃中,朱元璋最喜欢的是比他小四岁的徐达,最敬重的是比他大两岁的汤和,后来,这两个人都成了他的臣子,为他朱家的天下南征北战,立下赫赫战功,这是后话。

随着春去秋来,日子一天天滑去,就在这种旁人看着心酸,自己感觉倒还快乐的生活里,朱重八慢慢长大,转眼便满12岁。

这年,一个姑娘进了他的家门,是二哥娶来的媳妇。

火红的衣衫衬着张白白的脸蛋,让人看着心里发热。小小的朱重八对二嫂打心里喜欢,甚至想去亲亲那张白白的脸。他惊讶地发现,这晚二哥不再跟他们哥儿仨挤在那床破旧的凉席上,而是去了一间干净整洁的房子,与他的二嫂睡在一起。他悄悄地跟着二哥,趴在窗户前偷看,母亲将他拽到自己的房间,小声地问他:

“你二嫂好看不好看?”

“好看。”朱重八如实地回答。

“你喜不喜欢?”母亲又问。

“喜欢。”

“喜欢?”母亲刮一下朱重八的鼻子。“待你长大,也给你娶一个漂亮的媳妇好不好?”

“好。”朱重八忽闪着一双细长的眼睛,认真地回答。

母亲望着儿子,笑了。这时朱五四走过来,看看二娘又看看朱重八,忍不住也笑了。

大哥找媳妇时,朱重八还小,没有一点记忆,这一次,二哥娶二嫂,朱重八有了很深的印象。从这一天起,他便有了一个朦胧的念想:有一天,他也要像二哥这样,娶一个漂亮的媳妇回家,住进一间干净整洁的房子。

可是不久朱重八就知道,他大哥二哥之所以能娶回媳妇,是靠嫁出两个姐姐得到的聘礼,轮到三哥就没那么好运,只好倒插门去邻寨当儿子,这在当时,大家都认为是有些丢人的事情。

朱重八自小好强,要面子,他可不愿去做倒插门的儿子,于是,便异常地勤奋起来,不仅放牛,还竭尽全力屋里屋外地帮助父亲,希望家境有所改善,能攒出些钱粮,到时候娶一个媳妇进朱家。这成了十二岁以后的朱重八对未来美好生活越来越明晰的念想。

可惜,天不遂人愿,就在朱重八16岁差不多该娶媳妇的时候,家乡遭到了天灾,龙王爷整整一年不肯下雨,庄稼颗粒无收。常言道,祸不单行,旱灾没完,蝗灾

又来，铺天盖地的蝗虫，连树皮都啃光了，紧接着，又来了更可怕的瘟疫。

这是1343年，离元朝灭亡只有25年，属元朝的后期。

这时候的元朝，朝政更加腐败，原本因为掠夺还算充盈的国库，此时已日渐空虚。为了弥补财政亏空，元政府一面毫无人性地加重赋税，一面卑鄙无耻地大印新钞，本来就一贫如洗的人民，连骨髓都给榨干了。

公元1344年4月6日，朱重八的父亲饿死。

9日，大哥也饿死。

11日，二嫂病饿而死。

12日，大哥长子又饿死。

在22日这天，朱重八的母亲也饿死！

从4月6日到22日，短短的16天，朱重八家里的十口竟然饿死了五口。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亲人一个一个死去，特别是最疼爱自己的母亲也离开了人世，朱重八被灾难惊得目瞪口呆。望着满屋子早已僵直发臭的尸体，想着往日里虽然贫困却也温情浓浓的家，想着母亲曾给他留着的半个鸡蛋、一只竹编的蝈蝈，想着曾经是那样活泼可爱的侄儿……朱重八哭了，抱着母亲的尸身，开始是狼一般干嚎，一声、又一声，直嚎了整整一天。终于累了，又如虎口的羊羔，咪咪不断地哀声呼唤。困了，他就这么抱着母亲进入恐怖的梦乡。

### 3

朱重八又悲又饿，抱着母亲冰凉的尸身睡着了，没多久，他似乎听到母亲在哀求他：

我的儿，赶快把我们给葬了，入土为安啊！

朱重八醒来，一身的冷汗。他瞪大红肿的眼睛久久地注视着母亲，然后转向二哥和大嫂说：

“刚才母亲告诉我，要我赶快葬了她。”

“葬到哪里去？哪里有地方葬啊！”骨瘦如柴的大嫂自言自语，像是在问他二哥，又像是在问自己，说完，呜呜地抽泣。

“走，我们去……”朱重八没说完，就拉了垂泪的二哥来到刘家。他原以为，朱家人长年替刘家种地，交了不少租子，他给刘家放牛，把牛养得膘肥体壮，现如今自己家死了这么多人，问他要块墓地葬人该是可以的，但刘家阿德却从门缝里探出头来横着眼说：

“你父母死了，于我何干？你们给我干活，我没给你们饭吃？”撂下这无情的话，便将门砰地一声关上。

朱重八恨得眼珠子冒火，牙齿咬得嘣嘣响。天啊，难道父母真就这么难找一块

葬身之地！他在心里愤怒地喊道。这时，同寨的郑家大哥见了，于心不忍，一咬牙将自己的墓地腾出一半来，给了朱家。

郑兄给的墓地在半山上，朱家没钱买棺木，就用原来父母睡觉的旧芦席裹了他们的尸身，朱重八和二哥一人背母一人背父上山去安葬。到半山腰时，哥俩又饿又累，实在走不动了，刚好这时又突然下起暴雨，他们就把父母放在地上，跑到一外山岩下面躲雨。只听得外面风声大作，雷鸣闪电，雨下得一阵比一阵猛……

朱重八与二哥躲在石洞里，又冷又饿，疲惫不堪，他很快就进入梦乡，他仿佛听见母亲在对他说：

我的儿，我饿，饿啊！

他醒来时，已是雨过天晴，与二哥钻出岩洞，回到放着父母尸身的地方，只见这儿已成一座小山，父母早被埋葬于内。哥俩看着山上冲下的一堆黄土，一时不知所措。

他哪里会知道：就因为这场暴雨，就因为山上垮下来的一堆黄土埋了他的父母，竟然让他撞上了龙脉，这才有了他后来的皇位。这话，是后来名扬天下的刘伯温说的。在朱元璋做了皇帝以后，想起父母惨死和无钱安葬的事情，心里很是伤痛，就派刘伯温去看一看，找一块好地重新安葬父母，精通易经八卦的刘伯温到这半山腰看后回来，说朱元璋父母所葬之地是龙脉之首，紫气万倾，风云呈祥，朱元璋能当皇帝，全靠这龙脉护佑。朱元璋听后竟然信了，父母的原葬一直未敢动，这是后话。

却说二哥很快回过神来，因思念自己的妻儿，看了弟弟一眼，嘟哝着说：“既然已经这样，我们回去”。

朱重八摇摇头，眼里噙满泪水，把在石洞里做的梦告诉二哥，哽咽着说：“母亲，饿，得给她弄些吃的。”

二哥看看眼前的一堆黄土，看看天，看看地，最后与朱重八四目对峙，长长地叹了口气。

“我去，我去……”朱重八说完踉踉奔跑，许久、许久，他回到父母的“坟”前，手里紧紧地捏着些许毛草根，他趴在那堆黄土上，呜呜咽咽地哭了许久，直到二哥硬拽着他回去。

已经是家徒四壁，连草木都吃尽了，看着两个快饿死的孩子，大嫂不想死，为找条生路，背一个抱一个朝娘家方向走去……二哥对朱重八说：“我们就此分手吧，但愿还能活着再相见。”说罢抱着弟弟痛哭很久，然后离开。

一个原本虽说贫困却也有乐趣的大家庭，转眼便不复存在，冰冷的破草屋里，只剩下一个孤苦伶仃的放牛娃。除了瘟疫与饥饿，他已经是一无所有。眼看山穷水尽，可怜天不绝人，邻里好心的汪氏老母看到朱重八身陷绝境、无法生存于心不忍，想让他有碗饭吃，有条生路，思来想去感到做和尚或许能让他活下去。于是，替他备了一份礼物，让自己孩子带上去庙里求情，请求主持收留这个放牛娃。

平时做和尚，因既不能享受天伦之乐，又非常清苦，愿去者都能如愿，但在那样的灾荒年头，因做和尚总能有口饭吃，倒也成了热门职业。朱重八看着汪氏的儿子拿着礼物走了，泪眼婆娑倒身跪在她的面前一个劲地磕头。汪氏老母抚摸着他的头说：

“快别这样，大家都是邻居，我也就这点能力，还不知道主持能不能看在我的薄面，收留你到寺里去做和尚。”

朱重八听了，心里一阵紧张，自言自语地说：“难道我真该饿死”？！

汪氏见他这样，眼里也出了泪水，过来抚着他的头说：“天无绝人之路，你总会有路走下去的”。谁又会料到：朱重八这一路走去，竟走到了皇帝的宝座，真正是很有些意思。

## 二节.死在路边

苦难中不幸的人啊！切勿悲哀怨叹，人类中最优秀的人与你同步！

### 4

皖北的这这座寺庙原本是香火很旺的，几年的天灾人祸下来，如今已是破败不堪。小和尚抬头看到闪烁的星空，摸摸后脑勺，毫不犹豫地钻进那行将腐朽的香案。

清晨，太阳还睡着，小和尚便被饥饿唤醒。昨日奔这寺庙途中，小和尚便用寺庙的供品来安慰自己那辘辘作响的肠胃，他曾不止一次地想象着那香案上的美味佳肴，馋得差点流出口水。没想到，来到了希望之所在，反道是全然的绝望。寺庙里哪来什么汤饼，一只老鼠也没有。小和尚没有力气再走下山去，便把嘀咕的肚皮使劲捋紧，钻到香案底下睡了一夜。

小和尚从香案下钻出来时，天刚刚有了点亮色。真正是“麦随风里熟，梅逐雨中黄”的日子，可他怎么也闻不到一点食物的气味。只是清晨的夏凉，使得这小和尚打了个寒颤。太阳悄悄地探出头来，就在东边的山梁上，火红火红的一团，美得让人恨不得去摘来藏在怀里。小和尚感到了太阳的暖意，仰起头去望，那彤红的光芒，竟使他有些晕眩，赶忙垂下头来。他拂去身上的尘埃，再不愿意仰头去望，踉跄着向前奔去。跑一阵子后，他感到原来的寒意没了，浑身热气腾腾的。正好路边有条小溪，他走过去，捧几捧清泉，又洗又喝一阵，总算是来了许多精神，一挺腰，又朝前面的小镇奔去。

这小和尚便是朱重八。三年前，皇觉寺的主持看在汪氏老母情礼的份上，应了

她的请求,一挥剃刀把个放牛娃变成个小和尚。只可惜在那样的年月,寺庙存粮终是有限,加入僧人行列的人又越来越多,稀饭却越来越少,没多久,皇觉寺便告粮荒。主持是个很有办法的老和尚,稍加考虑,就有了高招。他将部分和尚赶出门去化缘,这样既减少庙里的开销,又增加庙里的收入。因这差事想去的人少,刚去月余的朱重八就摊上了。这时他还没学会念经,更做不来佛事,只是个行童,还算不得和尚,只是为了活下去,在庙里滥竽充数。摊上化缘的差事后,朱重八身着一领破烂的僧衫,足穿双草鞋,手托个钵子,人说哪里好乞讨,就往哪里去。他一个人这么孤零零地四处流浪,而今已有三年。昨日,是刚从濠州往南来到皖北的。

朱重八跑了一阵也没能看到炊烟,只因饥饿难耐,也只好踉踉狂奔了,直到走进小镇时,他才放慢脚步。

一位脸色近乎腊黄的妇人从屋里走出,这是朱重八走进小镇见到的第一个人。妇人大约快五十岁年纪,身材瘦小,头发差不多全白了。她的脸,虽然只剩下骨头架子,却还是呈现出明显的正三角形;一双无神的眼睛,比一般女人的要长一些;额门比较窄,还有一些突出;那鼻子,是明显的狮形。朱重八虽然昨天除了水,就再也没东西进肚,但他是这么年轻,又睡了一夜,且喝足清泉,还洗涤了一番,他现在还是蛮有精神的。朱重八心思灵巧,目光自然就很快,他一眼看清妇人的脸、眼睛、额门,还有鼻子,心里不觉一喜。凭了这几年要饭的经验,朱重八非常清楚,像这种年纪、这种长相的妇人,是最为乐善好施的。

于是,没等妇人的目光移过来,朱重八立时拉长了脸,同时将自己的下巴用劲朝下,两颊尽量耸耸上挺。这样一来,他本来就不漂亮的一张脸,便凝上了无尽的苦痛与悲愁,仿佛他就是痛苦,就是辛酸,就是在受折磨……

## 5

如果说,三年的化缘生涯使小和尚有所得的话,最大的一个心得便是学会了示弱。

刚被皇觉寺逐出来做游方僧时,朱重八常是几日也乞不到一碗斋饭,哪怕是饿得快昏死过去,他却仍憋出口气,强打起精神,结果自然是誰也不肯给他什么。为这事,他终有一天想明白了:乞丐的唯一绝招便是示弱。只有他人眼中的弱者,才可能得到他人的帮助。

其实,大凡世上万物,生命总是软弱的,坚硬时,便没了生命。朱重八为自己从自然中采集到的这点感悟而自豪:“牙齿硬呀早早脱,舌头软啊死也在……”

这么几年来,除了生存下去,朱重八已没了别的奢求。他的困境已经到了极限,他一直在调动他所有的智慧,为突破这困境而努力。

朱重八就用这么张忍受着巨大痛苦与折磨的脸,横亘在那可怜的妇人面前。他并不忙着有所行动,更不忙着去多说一个字,只缓慢地,仿佛是很艰难地举起那

个有些残破的斋碗。

可怜的妇人，像是被吓住了钻进屋里去。朱重八一点也没有意外，更没有担心，他像个稳操胜券的老猎人，那棱角分明的嘴角显出强硬的信心，但倏地便隐埋在原先的痛苦与悲哀之中了。

三年的乞讨生涯，使得朱重八为了一羹汤一勺饭而不断地去揣摸别人的心理，以顺从别人攫取到自己需要的东西。这样，炼就了他异常敏锐的目光，极善于洞察人们的心理活动。朱重八料定妇人还会出来，他不但不向前，还怯怯然后退一步。只是那张脸，仿佛是被凝固了，就那样可怜兮兮的，一动不动地撂在那里。

门，颤抖着打开。

一切正如朱重八所料，那妇人又探出头来，原先的惊吓没了，脸上充满着神圣的怜悯与痛心。如果说她是被朱重八吓着了，更不如说她被小和尚那张脸震撼了。这张脸瞬息间便埋进了她的心底。躲进屋里以后，妇人对小和尚那张脸似乎看得更真切了。

天啊！这人世间的苦命人实在是太多了，他是这么痛苦，年纪还这么小，怎么忍受得了！我的苦与他比……妇人心里像是堵了什么，很痛。她想哭，片刻，她终于下了决心。

朱重八从妇人那悲天怜人的脸上已经得到莫大的安慰，一种胜利者的喜悦灌满了他的心，但他丝毫不让自己那张凝固的脸有什么变化。

妇人终于又一次走出来，脚步异常的沉重。她不再看朱重八的那张脸，只专注地望着朱重八的那只斋碗，那只有些残破的斋碗。她庄严地走上前去，犹如为理想献身的圣女，随着她的手勇敢向前，一块菜饼便悲壮地落进小和尚的斋碗。妇人猛然掉头冲回屋里，那凄然的叹息，比砰然的闭门声更令人心碎。

这张菜饼，便是妇人家的全部存粮，是她强忍了一日饿，留下来准备给随时可能回家的儿子用的，可她还是在哀叹声中慨然给了那位从不相识与她毫不相干的朱重八。

朱重八是个聪明透顶的家伙，他不知道这些详情，但从妇人那悲天怜人的脸和凄然的叹息声里，他早已懂了、明白了这张菜饼对妇人来说是多么的重要。于是，他不想将这张从那可怜之至的妇人那里得来的这张饼，很快地塞进辘辘作响的肠胃里去。

“这妇人，可能比我更可怜，然而，我显示得比她更可怜，这饼，便到我的斋碗里来了。”朱重八正想着，脸上露出一种得意，也露出一种同情。人就是这么个复杂的动物，为了自己的利益，在伤害别人时，心里也会产生同情。

突然，朱重八感到有人已来到他面前正在瞅着他的斋碗，不由一惊，猛地抬起头来，双手自然地将斋碗拢在胸前。